中标通知书

杭州提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兰考县中医院电子病历升级改造项目采购文件和贵公司于 2026 年 06 月 30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标和中标结果公告，现确定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项目名称	兰考县中医院电子病历升级改造项目
中标内容	采购电子病历升级改造系统及服务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质保期	三年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工作
中标价格	小写：2737300.00 元 大写：贰佰柒拾叁万柒仟叁佰元整
代理机构	河南匠之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采 购 人：（盖章）

代理机构：（盖章）

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2026 年 07 月 01 日

温馨提示：贵公司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融资申请”了解详情，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支持。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兰考县中医院

电子病历升级改造项目合同

甲方：　兰考县中医院

乙方：　杭州提灯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7　月　14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根据《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平等、公正”的原则关于项目编号为：兰财采字公开招-2026-30 的 兰考县中医院电子病历升级改造项目招标的结果，签订如下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 甲方向乙方订购以下产品：

乙方须提供下表中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培训、质保期内外服务、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和保险及其他伴随服务等，具体要求及技术参数详见投标文件。采购清单如下：

序号	模块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无纸化病案管理系统	无纸化病案管理系统 V1.0	1	套	890000	890000
2	医护端电子签名系统	医护移动电子签名系统 V1.0	1	套	280000	280000
3	患者电子签名系统	病人移动电子签名系统 V1.0	1	套	220000	220000
4	协同签名服务	协同签名服务	1	项	35000	35000
5	时间戳服务	时间戳服务	1	项	3500	3500
6	医护证书	医护数字证书	1	套	30000	30000
7	设备证书	设备数字证书	1	张	1000	1000
8	患者证书	患者数字证书	1	张	1500	1500
9	有线签名板	指纹手写屏	44	台	3200	140800
10	无纸化存储平台	分布式存储	1	套	270000	270000
11	交换机	交换机	1	台	12000	12000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2	交换机	交换机	1	台	8000	8000
13	前台业务服务	超融合技术服务	1	项	88000	88000
14	采集数据服务	超融合技术服务	1	项	88000	88000
15	备份服务	超融合技术服务	1	项	88000	88000
16	CA 系统应用服务（内网）	超融合技术服务	2	项	88000	176000
17	CA 前置服务（外网）	服务器	2	台	50000	100000
18	光模块	千兆单模模块	1	批	13000	13000
19	光模块	万兆多模模块	1	批	15000	15000
20	网络跳线	网络跳线	1	批	8700	8700
21	光纤跳线	光纤跳线	1	批	8700	8700
22	高拍仪	高拍仪	3	台	4700	14100
23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	1	项	246000	246000
合计：贰佰柒拾叁万柒仟叁佰元整					2737300	

二、交货期限、地点

1.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生效后，乙方负责供货，并负责安装、上线与调试。
2. 甲方应督促第三方厂商，积极配合完成接口开发、对接工作，如因第三方厂商接口的原因导致的项目逾期，不视为乙方违约。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 因甲方原因导致的项目逾期，单项工作延迟超过30日历天，则视同该项工作暂不需要，可通过补充协议约定完成。乙方在条件成熟后采用适当方式完成相应工作，但不做为甲方拒绝本项目验收、推迟付款、延长质保期等行为的依据。

二、 付款方式

本项目合同总额共计人民币贰佰柒拾叁万柒仟叁佰元整（￥2737300 元）。

1. 本项目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60%，即人民币：1642380元（大写：壹佰陆拾肆万贰仟叁佰捌拾元整）；
2. 系统验收完成后，乙方提出付款申请，甲方收到付款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35%的款项，即人民币：958055元（大写：玖拾伍万捌仟零伍拾伍元整）；
3. 项目验收运行满一年后，付合同总金额的 5%，即人民币：136865元（大写：壹拾叁万陆仟捌佰陆拾伍元整）；
4.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增值税发票。

以上款项由甲方汇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户名：杭州提灯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涌金支行

帐号:648624330

三、 实施服务

1. 本合同签订完成后，乙方开始进场，甲方协调并提供乙方实施人员必备的工作场地和硬件网络环境，甲方协调并提供实施系统所需的第三方信息系统(例如EMR等)的接口相应技术规则。
2. 项目具备进场条件后，乙方安排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施工。实施过程中，甲方应安排技术人员全程参与。乙方在实施过程中，对甲方技术人员进行产品和技术培训。
3. 系统安装完毕后，乙方对使用单位相关人员进行产品使用培训。
4. 项目实施完成后，乙方准备项目资料，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由甲方及使用单位组织人员进行项目验收。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5. 项目实施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技术、维修资料，以及相关系统的用户名、口令。

四、 验收方式

1. 项目实施进度满足以下条件，可认为满足项目验收条件，由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
 - 软件安装完毕，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数量功能等要求；与院内各信息系统完成对接；
 - 软件初始化完毕，有一个以上业务科室试运行上线；；
 - 项目实施、系统配置、人员培训等工作文档完整。
2. 甲方在收到验收申请3个工作日内，应协调使用单位进行项目验收，验收合格后签署纸质“验收合格单”，签字后交于给乙方。
3. 本项目的验收进度仅考虑无纸化病案管理系统的施工进度，不受甲方与使用单位或第三方厂商的项目进度影响。
4. 在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30日内，如果甲方和使用单位未组织验收，视同验收合格。
5. 如在验收过程中出现不满足验收要求，或需要整改的事项，乙方应进行积极整改，整改完成后提出复验申请，由使用单位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项目复验。

五、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软件提供叁年，软件产品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本项目所提供的软件，质保期内、外的升级改造服务规范如下：

- 乙方应确保提供的软件产品满足本合同要求；
-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为本项目相关产品提供技术支持和产品质量保证，确保使用单位能够持续、稳定的使用所采购的产品功能；
- 质保期内，系统标准版产品的升级改造，如果使用单位有需要，乙方提供免费升级；
- 在质保期外，乙方应为甲方提供电话、微信、邮箱等形式的远程支持服务，为使用单位继续使用本产品已购买功能提供必要支持；如甲方需要乙方继续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提供维保服务的，双方另行签订维保协议约定相关维保事项和收费标准。

- 因政策变动、使用单位的机构调整等重大变动产生的业务新需求，乙方应以优惠价给予升级改造，开发及实施费用由使用单位与乙方协商解决；
- 因甲方或使用单位使用习惯、临时性工作等原因导致的软件修改、功能增加等个性化需求，开发及实施费用由使用单位与乙方协商解决。

3、 质保期内，乙方以远程服务为主，并通过甲方运维人员向使用单位提供现场运维服务。

4、 使用单位采购乙方的付费服务，可以由使用单位和乙方自行协商服务内容、价格、付款方式等内容。

六、 合同变更

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七、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4、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八、　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单位在使用本合同销售的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保护期的起诉。

九、　不可抗力

因地震、雷击、冰雹、洪水、火灾、战争、交通管制、社会动乱等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双方应协商解决。

十、　争端的解决

1、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三个月内仍得不到解决，任一方可向法院提起诉讼。

2、诉讼可由甲乙双方之一的法院进行。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十一、 其他说明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兰考县中医院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7月14日

乙方：杭州提灯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7月14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